

二零零九年五月五日會議
討論文件

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

落實青少年毒品問題專責小組建議的進度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簡介落實青少年毒品問題專責小組(專責小組)所提出建議的進度。

背景

2. 由律政司司長領導的專責小組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一日發表報告。報告載列了約 70 項建議，涵蓋五管齊下禁毒政策的各個方向，即 —

- (a) 預防教育和宣傳；
- (b) 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
- (c) 執法和立法；
- (d) 對外合作；以及
- (e) 研究。

建議同時包括透過*友出路*計劃，推動社會對青少年的關懷文化。

3. 為督導、協調和監察落實專責小組的建議，一個由禁毒專員擔任主席的跨部門工作小組已於二零零九年年初成立，現正全力工作。工作小組成員名單載於附件。

推行策略

4. 對政府來說，專責小組提出的 70 多項建議誠屬一項很大的計劃。為取得最大的成效，工作小組在落實各項建議時，須確保焦點正確，優次恰當。工作小組的目的，是在未來三年內，因應所訂優次，盡量落實建議，並在三年期接近完結時，評估有關成果，並按情況需要，調整未來路向。

5. 為達到上述目的，工作小組已決定採取下列推行策略 —

- (a) 鑑於吸食危害精神毒品的隱蔽性質，工作小組應加大力度，及早辨識青少年吸毒者，以便盡快作出介入。
- (b) 工作小組應力求禁毒政策與其他政策範疇緊密配合，以期把禁毒工作融入政府各部門及公共範疇的主流，以取得協同效應。
- (c) 工作小組應致力協調五管齊下的禁毒工作，確保能提供連貫性服務和互補支援。由於透過毒品測試等新方法會找出更多青少年吸毒者，工作小組會適當地考慮提供合適的下游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
- (d) 工作小組應促進政府內部羣策羣力的精神，並推動禁毒界(包括多個非政府及其他機構)和相關各方(例如學校、家長、教師、社工、立法會議員等)參與，確保對禁毒工作有一份承擔和支持。
- (e) 工作小組應維持專責小組工作帶動的禁毒勢頭，充分善用以“不可一、不可再。向毒品說不、向遺憾說不”為主題的為期兩年的運動，繼續致力提高公眾意識和爭取

公眾支持。我們應特別透過*友出路*計劃，推動社會各界參與和尋求公帑以外的資源。

- (f) 工作小組應藉適當安排活動的先後次序、各項計劃的推行時間、不同措施的銜接和配合等，使禁毒工作能產生最大的效果。

6. 工作小組根據上述策略，確定以下須優先處理的範疇 —

- “不可一、不可再。向毒品說不、向遺憾說不”運動第二年及以後的宣傳工作；
- 推行“健康校園政策”；
- 各學習領域和學科的禁毒元素，以及多元化學習機會，例如德育及公民教育和全方位學習活動，俾能得到良好的朋輩薰陶和培育正確的人生觀；
- 在聯網基礎上加強不同機構之間的合作，包括濫用精神藥物者輔導中心、物質誤用診所、戒毒治療及康復中心、學校和警方等；
- 持續改善戒毒治療及康復計劃，以及重整提供予吸食海洛英和危害精神毒品人士的資源；
- 自願校本毒品測試研究(其後會推行先導計劃)；
- 就強制毒品測試展開公眾諮詢(之後會按情況需要進行立法程序)；
- 強化感化制度先導計劃；

- 打擊跨境吸毒；以及
- 友出路計劃和社會參與。

進展行動計劃

7. 工作小組已根據上述各點，擬訂行動計劃如下。

預防教育及宣傳

(a) 為期兩年的全港運動及其後的工作

8. 當局於二零零八年六月推出為期兩年的全港運動，主題是“不可一、不可再。向毒品說不、向遺憾說不”，其後又發表專責小組報告。兩者均能提高社會對青少年吸毒問題的警覺性，以及建立共識，認同這問題十分嚴重，而且迫切。在其他社會問題相繼出現的情況下，維持這個禁毒勢頭，相當重要。

9. 當局已擬定計劃大綱，使這項運動所引發的動力，在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得以持續。之後，禁毒處會根據專責小組提出的策略，並因應現在推行的禁毒運動的成果，以及工作小組和禁毒常務委員會的意見，考慮並計劃各項宣傳活動。

(b) 家長教育

10. 禁毒處正與教育局、社會福利署、其他相關部門和非政府機構合作，通過不同途徑接觸家長，旨在一般的家長教育計劃和活動當中，加入禁毒教育元素。我們正在編製一套協助學校和家長教師會的家長資源套，協助他們計劃和推行禁毒教育活動。資源套將於短期內完成，然後會在未來一年舉行示範和培訓活動。資源套將會上載禁毒處和教育局網站，方便公眾和家長取用。

(c) 禁毒入門網站

11. 為了把禁毒處的網站更新為禁毒入門網站，禁毒處已徵詢設計和資訊科技界的專業意見，並初步收集年青人、教師、社會工作者和家長的意見，以及參考外國機構的做法。禁毒處已擬定一份計劃，於二零零九年第二季委託承辦商設計新的網站。新的禁毒入門網站(www.nodrug.gov.hk)預計於二零一零年年初啓用。

(d) 藥物資訊天地

12. 為令藥物資訊天地更加吸引和具有更多資訊，並成為禁毒教育的匯集點和資源中心，禁毒處正考慮不同的修建模式（例如互動展品），並收集不同人士的意見（包括教師、社工、醫生、負責工程的有關部門、和營運類近場地的機構）。在考慮有關結果和收集所得意見後，禁毒處計劃制訂建議（包括修建計劃、內容、方法、工程時間表和可選擇的方案，以及不同撥款渠道），並於二零一零年決定未來路向。在工程開展前，禁毒處會繼續於藥物資訊天地舉辦不同類型活動，並與有關決策局和部門例如教育局、警務處、海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合作，包括互相交流資源和資訊，以及合辦活動。

學校

(a) 包含禁毒元素的“健康校園政策”

13. 教育局於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學年開始，成立一個有時限性的專注禁毒教育專責小組，負責在首三年推動和協調所有學校，在制度上訂立包含禁毒元素的“健康校園政策”。教育局並成立了諮詢委員會，聽取學校和有關部門代表的意見。作為學校推動禁毒工作的根基，“健康校園政策”可以提供平台，讓學校按

校本情況，持續和更新校內禁毒教育的措施，並鼓勵學校及其他相關各方，以更開放態度討論校園毒品問題，從而令各方更易於接受新措施（例如毒品測試），有效協助辨識青少年吸毒者。為持續推動“健康校園政策”和分享良好的實踐經驗，教育局計劃於未來數年加強推廣工作。

(b) 加強禁毒教育

14. 教育局會檢討和更新學校課程及其他學習機會，以加強禁毒教育。舉例說，該局在二零零八年修訂了德育及公民教育課程架構，以期校方在規劃學校課程時，訂定與禁毒教育有關的具體學習期望。該局在二零零九年九月以後推出的新高中課程，例如在核心科目“通識教育”和選修科目“健康管理與社會關懷”，會進一步加強禁毒教育。此外，初中階段亦會加設“生命與社會 (Life and Society)”的新學科，涵蓋禁毒教育。為支持推行上述學校課程，當局會繼續提供教學資源和加強教師的專業培訓。

15. 至於進一步的學生禁毒教育，在二零零八至零九學年，禁毒處贊助了多間非政府機構，為 50%的本地學校小四至小六學生，以及國際及非華語學校學生提供禁毒教育；而社會福利署所資助的禁毒教育活動，亦會覆蓋 75%的中學。禁毒處正與社會福利署、警方、教育局和衛生署及非政府機構合作，加強及協調在二零零九至一零學年推行的各項活動，以期盡量在三年內把涵蓋範圍逐步擴展至所有小學(高小學生)和中學。

(c) 加強對學校的支援

16. 禁毒處和教育局委託一間非政府機構以單元形式製作學校資源套，該資源套預計可於二零零九至一零學年起使用。資源套亦包括制訂處理學生吸毒個案的校園指引，以期為學生建立良好的支援及轉介網絡，及作出適時及有效的跟進工作。教育局和

禁毒處將於二零零九至一零學年完結時徵詢使用者的初步反應，以便規劃未來路向。

(d) 教師培訓

17. 禁毒處和教育局委託多間非政府機構於二零零八至零九學年提供教師培訓課程。當局亦取得資源，提供代課教師津貼，讓教師可參與兩天的進階培訓。有系統的課程包括：

- (a) 為班主任和科任教師安排半天到校的校本培訓課程，加強教師對預防吸毒和及早介入的知識；以及
- (b) 為核心學校人員(例如訓輔教師)安排兩天的進階培訓課程，讓教師在策劃和推行包含禁毒元素的健康校園政策時，具備所需的知識和技巧，以及處理涉及學生的吸毒個案。

我們會檢討教師專業發展課程，並規劃二零零九至一零學年的課程。

(e) 接觸家長以建立互助網絡

18. 自去年開始，教育局和禁毒處與家長教師會和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攜手合作。於二零零九年二月至四月，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在警方的協助下，為家長教師會及家長教師會聯會安排了多次參觀政府化驗所，以加強家長對毒品相關的科學過程的認識。他們將接觸更多家長，加強家校合作推行禁毒工作。

(f) **警察學校聯絡計劃**

19. 於二零零八年第四季，除了原先的 58 個警察學校聯絡主任的職位外，增設了 27 個職位，而各方的溝通已經改善，以更有效地交換資料。教育局和警方會檢討與學校的合作，以及檢討在校園發生或涉及學生在校外的毒品罪行個案。

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

20. 在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當局已提供或調配資源資助 101 個戒毒治療及康復中心的宿位、增強物質誤用診所的醫務社會服務、新設兩間濫用精神藥物者輔導中心及兩間物質誤用診所，以及在 16 支地區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隊，18 支深宵外展隊和 5 支社區支援服務隊增加人手。

21. 在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的預算，我們已經預留了 470 萬元，將於濫用精神藥物者輔導中心提供實地醫療支援服務。籌備工作正在進行中，以期在二零零九年底推出服務。

22. 隨着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第五個三年計劃(二零零九至二零一一年)在二零零九年四月二日公布，多項中期建議會進一步予以落實。這包括在聯網基礎上制定網絡聯繫模式，為禁毒工作者提供培訓，加強戒毒治療及康復計劃的重返社會元素，增加各項計劃的名額和改善計劃的質素，以及重整資源等。

23. 跨部門工作小組會繼續按第五個三年計劃所制訂的進一步方向，積極落實專責小組的建議。工作小組也會因應最新的吸毒情況，找出需要額外資源的地方和考慮推行新計劃。

毒品測試

24. 就強制毒品測試，禁毒處與相關政策局及部門正籌備預計在二零零九年底開始的公眾諮詢。當局會就擬定建議的細節積極聯繫相關各方。

25. 此外，禁毒處與相關政策局及部門正籌備開展一個研究項目，為本地學校制訂自願參與的校本毒品測試計劃。工作包括：

- (a) 深入研究外地學校和本港國際學校，推行自願校本毒品測試的具體情況及經驗；
- (b) 研究如果在本地學校推行自願校本毒品測試，所須關注的問題和解決方法，例如：私穩、可能產生的標籤效應、計劃的經費、所需的支援和轉介服務等；
- (c) 諮詢本地主流學校、教育界、社福界及相關人士，了解他們的關注和訴求；及
- (d) 建議一套或多套可行的具體計劃模式，包括有關的安排、程序、資源、配套措施等。

26. 籌備工作正在進行中，我們希望在二零零九年第四季可以正式開展研究。研究機構將會建議一個或多個示範計劃，在二零一零年於數所有代表性的學校，作為先導計劃推行。基於實際運作經驗，禁毒處將完善建議的具體計劃模式，繼而廣泛地推廣至其他本地學校。

27. 另外，衛生署會進一步研究提供自願毒品測試，作為促進學生及青少年健康一部分的工作。而社會福利署正籌備在濫用

精神藥者輔導中心提供自願毒品測試，作為於二零零九年底加強支援中心醫療服務工作的一部份。

強化感化制度

28. 當局正籌備於二零零九至一零年財政年度的下半年起，於裁判法院推行為期兩年的先導計劃，以加強感化官及裁判官的合作。這會加強對墮入法網的年青吸毒者的協助。二零零九至一零年預算已預留約 90 萬元作此用途。

司法機構

29. 為向裁判官提供最新的毒品趨勢和吸食毒品的禍害，禁毒處與司法機構在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五日舉辦研討會，並由禁毒專員和禁毒常務委員會戒毒治療及康復小組主席向法官和司法人員作出講解。禁毒處會繼續不時提供最新資料給司法機構作背景參考。

執法

30. 有關的執法部門正落實專責小組提出的各項建議。第一，執法機關和律政司一直緊密合作，繼續援引《危險藥物條例》(第134章)第56A條¹及偷運毒品入境的加重刑罰因素，在適當案件中尋求加重刑罰。一近期例子是在二零零九年一月審結的一個個案，當中一名55歲的男子利用一名9歲的女童將毒品由內地帶來香港。經律政司的申請，法庭將原來的判刑由54個月增至81

¹ 《危險藥物條例》(第134章)第56A條規定，如有證據指某成年人在觸犯某項與毒品有關的罪行時，把未成年人牽涉其中，則只要法庭信納有關證據並認為適當，對該名被定罪成年犯判處的刑罰，可較沒有該等證據而會判處的刑罰為嚴厲。

個月，增幅為50%。第二，當局歡迎上訴庭最近的判決，訂下了大量(600克或以上)販運海洛英及可卡因的判刑指引，並指定加重判刑的考慮因素。

31. 第三，正如上述第19段所言，為提升警察學校聯絡計劃，當局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增加了27名學校聯絡主任，加強了警方和教育局及有關人士的聯繫。

32. 此外，警方在二零零八年四月成立了一個小組，進行網上巡邏，巡查毒品罪行。執法機關又會透過與非政府機構和業界伙伴合作推行宣傳和預防教育，繼續致力防止罪案。

跨境吸毒

33. 自專責小組報告發表後，各有關方面已加強工作，對付跨境吸毒問題。第一，警方與內地當局磋商，就轉遞關於青少年在內地吸毒而被捕的資料，以及遣返在內地被行政拘留的青少年，以擬定詳細安排。第二，海關已在邊境管制站加強搜查犬服務和便衣人員的行動。第三，當局亦在節日期間，加強在邊境管制站的宣傳工作。

34. 除上述工作外，警方已開始在邊境管制站查問明顯受毒品影響的青少年，並聯絡他們的父母。當局更展開宣傳工作，呼籲家長好好履行為人父母之責，留意子女有否離港前往內地，包括建議家長考慮保管子女的回鄉證，以及讓家長知道他們可代表子女向入境事務處申請出入境記錄證明。

對外合作

35. 聯合國麻醉品委員會於二零零九年三月通過一份政治宣言，呼籲採取“綜合、跨專業、互相支援和平衡的做法，制訂減

少供應和需求的策略”。在減少毒品需求方面，把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融入醫療系統，使之成為主流，是聯合國委員會和世界衛生組織提倡的主要方向，並得到多個參與國家認同。

36. 世界衛生組織藥物依賴問題專家委員會將於二零零九年九月，考慮應否收緊對氯胺酮的管制。在這方面，禁毒處最近經由內地有關當局轉交資料，回應國際麻醉品管制局發出的問卷，關於各管轄區管制氯胺酮的措施及濫用與販賣情況。

37. 至於與內地和澳門的合作，禁毒處會致力恢復三地合作框架。為此，禁毒常務委員會與澳門禁毒委員會計劃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舉行會議。警方和海關亦會致力加強與內地和海外對等機構在執法方面的合作。

研究

38. 各項研究和調查的推行時間表如下 —

- (a) 學生調查 — 最新調查的結果會於二零零九年年底公布；
- (b) 藥物濫用資料中央檔案室 — 禁毒處力求在二零零九年上半年推行一系列改善措施，包括與呈報機構保持緊密聯繫和提高呈報機構的效率，降低漏報情況，以及擴大和深化呈報網絡；
- (c) 兩項有關氯胺酮影響的研究 — 二零一零年會有結果；以及
- (d) 一個關於濫用危害精神毒品對香港社會經濟狀況及健康影響的縱貫性研究和一個消除高危青少年對危害精神毒品誤解的有效方法的研究正在進行中，期望可分別於二零一一年第二季及二零一零年第三季完成。

39. 禁毒處又正積極考慮委託機構在二零零九年及以後進行更多研究，包括 —

- (a) 檢討估算吸毒人口的各個方法，並找出一個適合香港情況的方法；
- (b) 待業待學青少年吸毒情況；
- (c) 冰毒影響；以及
- (d) 濫用藥物輔助監察系統定性模組的開發。

40. 禁毒處、衛生署及社署並正跟進專責小組提出有關評估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的建議。

41. 有五間受資助的戒毒治療及康復中心現正試用服務資料系統²，當局計劃在二零零九年就該系統進行最後評估。視乎最後檢討的結果和需要作出的調整，禁毒處會考慮把服務資料系統擴展至其他受資助的戒毒治療及康復中心，並盡可能鼓勵沒有受資助的戒毒治療及康復中心自願採納這系統，以持續改善服務。

禁毒基金

42. 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禁毒基金撥款計劃共接獲 159 宗申請。禁毒常務委員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通過的優先考慮範疇，反映專責小組提出的建議的重要性。不過，鑑於目前投資市場情況欠佳，可供批撥的基金款額應不會很大。與此同時，禁毒處正

² 服務資料系統是一套數據管理系統，定期向每間參與的戒毒治療及康復中心蒐集有關該中心本身、所推行計劃和受助人的數據，以制訂服務成效指標，評估各項計劃的成效，並會更詳細說明受助人的特徵，以及在描述成效時，更廣泛指出受助人在行為上和其他方面的轉變。

推行多項措施，改善基金的運作。此外，視乎其他迫切工作的推行情況，禁毒處計劃在稍後時間檢討基金的整體效益。

組織支援

43. 立法會已批准在禁毒處開設一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為期三年，由二零零九年三月至二零一二年二月。

社會關懷、支援和參與

(a) 互補支援

44. 為鼓勵各決策局和部門在打擊青少年吸毒問題上的互補支援，禁毒處一直與家庭議會、婦女事務委員會、教育局、衛生署和民政事務總署等合作，把禁毒工作納入不同政策範疇。

(b) 友出路計劃

45. 截至現在，共有超過 200 個機構及個別人士響應支持友出路計劃。禁毒處正竭力維持這項計劃的動力，包括尋找更多主要貢獻者。禁毒處亦會藉一年一度的國際禁毒日(定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辦一項大型宣傳活動)，表揚對這項計劃作出貢獻的機構和人士。

徵詢意見

46. 請委員細閱本文件所載的策略、進展和行動計劃。

保安局

禁毒處

二零零九年四月

青少年毒品問題跨部門工作小組成員

主席

禁毒專員

成員

律政司司長代表

教育局局長代表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代表

警務處處長代表

海關關長代表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代表

衛生署署長代表

社會福利署署長代表

政府新聞處處長代表